

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4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玉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20.43万元对向原股东李季桦收购东莞市立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立鸿”）49%股权。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东莞立鸿100%的股权。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9月27日